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TH GROUP LIMITED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25)

自願公告

本公告系敏實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刊發,以使本公司股東獲悉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敏實汽車技術研發有限公司(「**敏實汽研**」,主要從事新能源汽車電池盒及車身底盤零部件的研發、生產和銷售)的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為加快業務發展,敏實汽研將研究與探索外部融資方案及員工持股計劃(「員工持股計劃」)的可能性與機會。

除上文所披露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敏實汽研尚未就上述外部融資方案及員工持股計劃形成具體時間表或詳細計劃。本公司將根據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適時發佈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魏清蓮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魏清蓮女士、秦千雅女士及葉國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京博士、吳德龍先生及陳全世教授。